

#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负责我市在北京的重大政务、经济、科技活动的联络、协调、服务等工作；为我市参加中央和全国重要会议做好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与中央、国务院各部委及北京市有关部门的联系。

(二) 为我市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和先进管理经验，为发展与北京市的经济贸易、文化交流、旅游合作和北京市、区政府间的公共关系牵线搭桥并提供服务；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全方位、宽领域的合作和交流。

(三) 发挥窗口作用，广泛宣传景德镇历史名胜古迹、悠久的陶瓷文化，宣传景德镇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取得的成绩，充分扩大景德镇在北京乃至国内外的影响和知名度。

(四) 发挥信息网络作用。建立中央有关部委和北京市有关部门经济信息库、景德镇市项目信息库、景德镇市地方名优产品信息库，为我市领导机关及其它有关单位科学决策提供信息参考和咨询服务。

(五) 负责与首都各界人士的联系，尤其是与景德镇籍和曾在景德镇工作过的老领导、老同志和中国科学院、北京名牌大学的有关院士、专家、学者的联系，争取他们对景德

镇建设和发展的支持帮助。

（六）协助我市有关部门和北京市有关部门做好景德镇市赴京上访人员的接待、遣返工作。

（七）负责我市领导及离退休老同志来京的接待服务，为市直单位和其他部门赴京进行公务活动的人员提供方便。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景德镇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实有人数：13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年末其他人员 4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92.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2.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92.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4.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45.14
	30			61	
<b>总计</b>	<b>31</b>	<b>737.45</b>	<b>总计</b>	<b>62</b>	<b>737.45</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592.94	591.27	0.00	0.00	0.00	0.00	1.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2.94	591.27	0.00	0.00	0.00	0.00	1.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1.27	59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69.00	2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2.27	32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	0.00	0.00	0.00	0.00	0.00	1.6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	0.00	0.00	0.00	0.00	0.00	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492.31	492.3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31	492.31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2.31	492.31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64.27	264.27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8.04	228.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2	3	4	5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1.27	一、	33	492.31	492.31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	34	0.00	0.00	0.00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1.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2.31	492.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6.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25.31	225.31	0.00	0.00		
	一、	29	126.35		61						
	二、	30	0.00		62						
	三、	31	0.00		63						
	总计	32	717.62	总计	64	717.62	717.6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492.31	492.31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31	492.31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2.31	492.31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64.27	264.27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228.04	228.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252.97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229.36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69	30201	办公费	20.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3.8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0.35	30203	咨询费	16.4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5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98	30205	水费	0.34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8.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9	30206	电费	1.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1	30208	取暖费	4.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5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7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42.27	31009	土地补偿	0.0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1.85	30215	会议费	0.1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1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7.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6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5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9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b>399</b>	<b>其他支出</b>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4.82	公用支出合计					237.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类 款 项	栏次			基本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台、量、套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公开10表
		2020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4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737.4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44.5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48.04 万元，增幅为 25.16%；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591.27 万元，占 99.72%；其他收入 1.67 万元，占 0.28%。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492.3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92.3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了 47.42 万元，增长了 10.66%，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驻京办人员增加，导致人员基本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245.14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00.63 万元，增加 69.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疫情等原因，预算内经费拨入到单位，但以为工作延后等原因未进行支付使用，结余增加在正常范围内。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92.31 万元，占 1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5.27 万元，决算数为 492.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5.27 万元，

决算数为 492.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补发之前调资及津补贴以及部分人员调整的工资调整。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2.3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52.9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96.44 万元，增长 61.46%，主要原因是：2019 年奖金发放滞后导致 2020 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较大。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3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53.15 万元，下降 18.81%，主要原因是：缩减正常开支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5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96 万元，下降 51.44%，主要原因是：生活补助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7 万元，决算数为 16.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3.67%，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了 23.43 万元，降幅了 59.1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6 万元，决算数

为 7.14 万元，决算数较 2019 年 23.82 万元减少了 16.68 万元，降幅为 70.03%。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因新冠疫情原因，联系项目较少，招待事项减少所致。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8 批，累计接待 91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0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77 万元，决算数为 9.07 元，决算数较 2019 年的 15.84 减少 6.77 万元，降幅 42.74%。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车辆行驶以及维修费用减少所致。

说明：驻北京办事联络队有单独一项信访及接待工作经费，固列入三公经费。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9.3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保持一致），较 2019 年的 43.18 万元，降幅为 15.28%，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因新冠疫情影响，接待各项事务减少以及维稳等专项事务性经费降低所致。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为 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 4 辆主要是信访接待用车。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景财绩〔2021〕8 号文件要求，结合驻京办部门履职情况，对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分标准，驻京办自评得分为 100 分。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一）基础工作管理

1. 组织保障 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驻京办制定并印发了《2019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成立了以郝世宽主任为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吴巍副主任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科，抽调有关人员为办公室成员，具体负责预算绩效管理的日常工作。根据驻京办收阅公文处理笺，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都有批示。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 2. 制度保障

为建立规范、科学、高效的预算管理体系，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保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驻京办制定《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景德镇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预算管理制度(试行)》。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参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驻京办设计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个性化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 3 . 宣传培训

驻京办利用各种媒体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参加财政局举办的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班，同时组织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相关会议和培训。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 4 . 考核工作

根据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驻京办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考核材料，作证材料报送规范、清晰完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 (二) 绩效目标管理

### 1 . 报送要求

根据市财政局相关要求，驻京办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申报表，并在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 2 . 质量控制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驻京办申报的绩效目标

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绩效目标描述明确合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有明确标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3. 范围和规模驻京办按照要求申报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填报金额占部门项目预算总额 10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7 分。

### (三) 绩效监控管理

#### 1. 报送要求

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预算单位需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之前报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2020 年度驻京办未有项目支出，故不扣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 2. 范围和质量

驻京办会自行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进行汇总分析。在跟踪监控过程中，及时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 3. 落实整改

针对绩效运行监控情况出现的问题，驻京办及时督促有关科室进行整改，相关业务科室采取措施整改到位。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景德镇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0年度驻外机构专项经费（信访事务）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自评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得分	
<b>A 决策</b>			<b>18</b>				<b>18.00</b>	
决策	<b>A1 项目立项</b>		<b>6</b>				<b>6.00</b>	
	项目立项	A101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以上五项各占1/5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A102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b>A2 绩效目标</b>		<b>6</b>					<b>6.00</b>
	绩效目标	A201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以上四项各占1/4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A20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明确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b>A3 资金投入</b>		<b>6</b>					<b>6.00</b>
	资金投入	A301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以上四项各占1/4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A302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二项各占1/2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b>B 过程</b>			<b>20</b>				<b>17.00</b>
过程	<b>B1 资金管理</b>		<b>12</b>				<b>11.00</b>	
	资金管理	B101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2%，扣完为止。	4.00	
		B102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2%，扣完为止。	4.00	
		B103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格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四项指标各占1/4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但出现第④种情况不得分。	3.00	
	<b>B2 组织实施</b>		<b>8</b>					<b>6.00</b>
	组织实施	B201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二项指标各占1/2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B202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四项指标各占1/4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00		

C 产出		32				32.00	
C1 数量指标		10				10.00	
产出	数量指标	C101信访维稳接待批次	5	项目实施的信访维稳接待批次数量与计划信访维稳接待批次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信访维稳接待批次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0	实际完成率=（实际信访维稳接待批次数量/计划信访维稳接待批次数量）×100%。 实际产出数：本年度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本年度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2%，扣完为止。	5.00
		C102协助部门单位处理信访维稳批次	5	项目实施的协助部门单位处理信访维稳批次与计划协助部门单位处理信访维稳批次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协助部门单位处理信访维稳批次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实际完成率=（实际协助部门单位处理信访维稳批次/计划协助部门单位处理信访维稳批次）×100%。 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2%，扣完为止。	5.00
	C2 质量指标		10				10.00
	质量指标	C201信访维稳接待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信访维稳接待数与实际信访维稳接待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信访维稳接待数/实际信访维稳接待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本年度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2%，扣完为止。	5.00
		C202协助处理信访维稳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协助处理信访维稳数与实际协助处理信访维稳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2%，扣完为止。	5.00
	C3 时效指标		7				7.00
	时效指标	C301信访维稳接待处理及时率	7	项目实际完成业务办结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除权重2%，扣完为止。	7.00
	C4 成本指标		5				5.00
成本指标	C401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	5.00	

D 效益		30				24.00	
D1 社会效益		10				8.00	
效益	社会效益	D101信访维稳意识提高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信访维稳意识提高情况。	提高	信访维稳意识有明显提高得100%-80%（含）权重分，有一定提高得80%-60%（含）权重分，提高不明显得60%-0%权重分。	8.00
	可持续影响	D2 可持续影响	10				6.00
		D201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情况。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得100%-80%（含）权重分，比较健全得80%-60%（含）权重分，基本健全得60%-0%权重分。	6.00
	满意度	D3 满意度	10				10.00
	D301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0%	社会公众的社会调查问卷满意度大于或等于9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5%，扣完为止。	10.00	
合计		100				91.00	

##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够强。主要原因是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2、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及执行有待进一步完善。

## 有关建议

**（一）建议进一步增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认识。**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和规定，合理设定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申报年度预算同时报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做到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绩效指标清晰明确、细化具体，加强预算批复项目资金规范管理。

**（二）建议进一步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和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完善项目实施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实施相关管理规定，健全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加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提升服务保障工作水平，为建好景德镇国际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做出新的贡献，让驻京联络处成为展示“与世界对话国际瓷都”的靓丽名片。

**十、本部门无重点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决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 1、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3.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 6. 支出功能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反映纪检、监察方面的支出。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反映公安事务及管理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

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